

##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医药”）10%的新增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9年8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已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具体相关文件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公司本次重组期间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重组尚需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和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等程序。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事项尚未完成，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组方案最终能否实施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